

赣州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签发人：孙 晖

赣市农提字〔2024〕51号

〔A〕

〔同意对外公开〕

关于市六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 085 号建议答复的函

李松柏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支持于都县申报 2024 年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的建议》收悉，经商市财政局，现答复如下：

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措施，是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的重要载体。农业农村部、财政部从 2017 年开始，在全国开展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工作，目前，我市成功创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1 个（信丰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近年来，于都县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大力推进农业产业化建设，蔬菜、脐橙、富硒等产业取得较好成绩。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一直在项目资金上给予倾斜，助力于都县构建农业现代化发展体系，推动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申报要求。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标准高、要求严。农业农村部、财政部明确，要求有已编制出台经县级人民政府批准实施的现代农业产业园专项建设规划，产业园建设思路清晰、目标明确、支持力度大；有关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已落实，项目审批、用林用地、环评等前期工作准备充分，已基本具备落地实施条件；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农业环境污染或生态破坏问题、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主导产业要在全国具有较强竞争力，建设水平要在全省领先。2024年创建重点围绕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生产，聚焦稻谷、小麦、玉米、大豆、油菜、花生、牛羊、生猪、淡水养殖、天然橡胶、棉花、食糖、乳制品、种业、现代设施农业等关系国计民生的重点品类，并对主导产业、规划布局、绿色高效、联农带农、机制创新提出具体要求。

二是2024年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申报情况。2024年农业农村部分配我省2个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申报创建指标，由省级自主选择1个指标纳入书面审查项目申报，另外1个为竞争遴选指标需参加全国竞争遴选。2023年9月，我局联合市财政局、原市乡村振兴局、市水利局共同印发《关于做好乡村振兴领域试点示范项目前期准备工作的通知》（赣市财农字〔2023〕

88号)，引导各地提前部署谋划包括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在内的国家级试点示范项目争取工作。2024年1月4日，省农业农村厅下发《关于做好2024年有关项目储备工作的通知》，明确我市可储备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1个。经择优遴选，报市领导同意，我市推荐宁都县申报2024年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储备。3月15日，我局联合市财政局向省农业农村厅、财政厅推荐宁都县申报2024年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省农业农村厅报省政府同意后，联合财政厅向农业农村部、财政部推荐宁都县申报该项目的竞争遴选指标。4月初，农业农村部公示了2024年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名单，宁都县未入围。

三是强化项目资金支持。于都县作为我市产粮大县、农业强县，市本级在资金分配、项目安排方面都给予重点支持。2023年，共安排于都县各级涉农资金7.59亿元。其中：支持于都县申报富硒蔬菜产业集群和麻鸡黄鸡产业集群项目县，获得中央财政补助资金3060万元；支持于都县创建一类富硒功能农业重点县，获得省级财政奖补资金1200万元；争取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资金5000万元，支持于都县建设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2024年，推荐于都县继续申报富硒功能农业重点县、麻鸡黄鸡产业集群项目，支持申报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现代农业经营模式创新等项目。通过资金倾斜及项目支持，为于都县农业农村产业发展提供要素保障。

下一步，我局将会同市直有关部门，强化统筹协调，加大指导服务，积极支持于都县申报农业农村领域相关项目，特别

对于优势特色明显、产业基础较好且有积极申报意向的给予支持倾斜，为申报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奠定坚实基础。

感谢您对我市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支持！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及电话：钟远路，15279742387